

舟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普陀分局

2022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


概 述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浙江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》，全面落实国务院、省市政府对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由舟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普陀分局编制。

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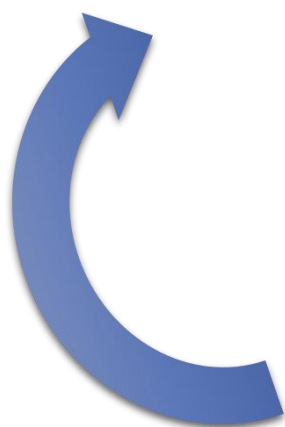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



总体情况

一、聚焦重点领域 深化主动公开

2022年更新政府信息1492条



公告公示1157条	77.55%
重点领域288条	19.30%
综合政务41条	2.75%
部门预决算6条	0.40%

总体情况

二、优化公开服务 规范依申请公开



涉及土地征收、房屋产权、规划许可等方面

总体情况

三、严格执行制度 提高管理水平



按要求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

四、健全平台建设 提升信息质量



杜绝出现错字、错链，开展错别字更正。

总体情况

五、推进专栏建设 强化监督保障

- ☑ 做好党的二十大会议期间信息安全保障
- ☑ 促各科室稳步推进“阳光规划”“阳光征地”专栏建设

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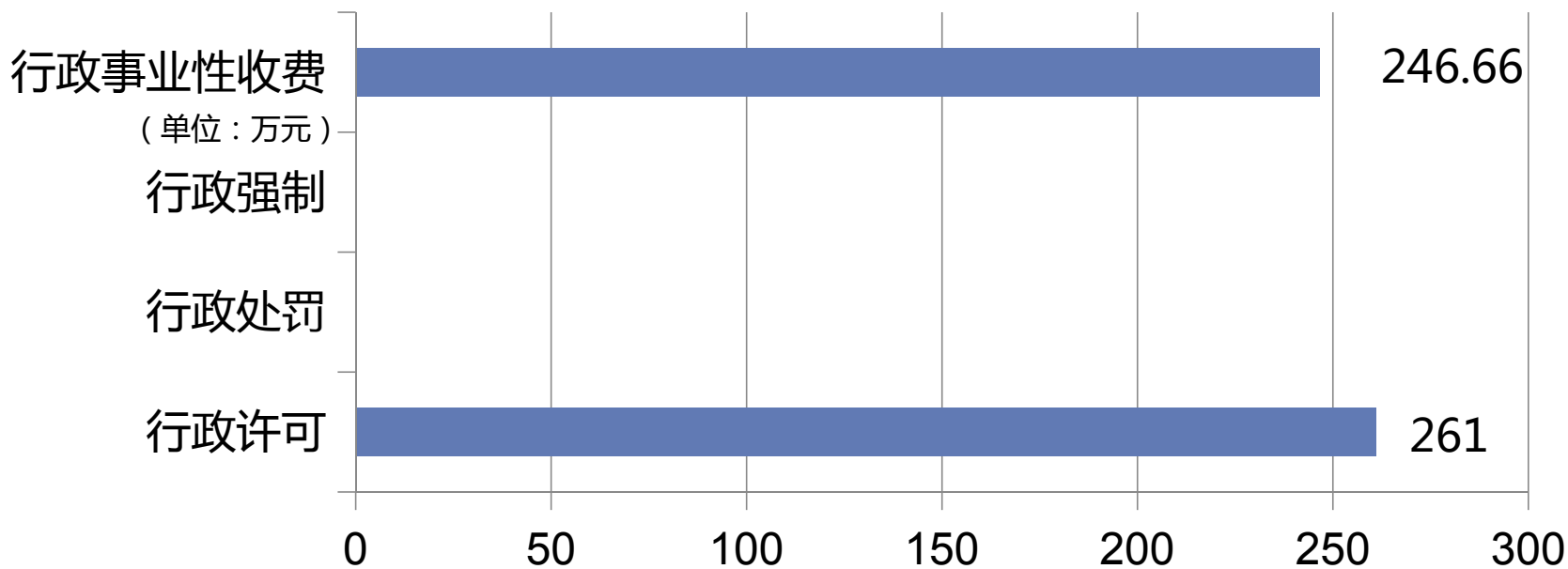


2022年未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五-八）项

处理决定数量或金额



2022年行政事业性收费246.66万元

行政许可处理决定数量261件

未做出行政强制、行政处罚处理决定

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

自然人

1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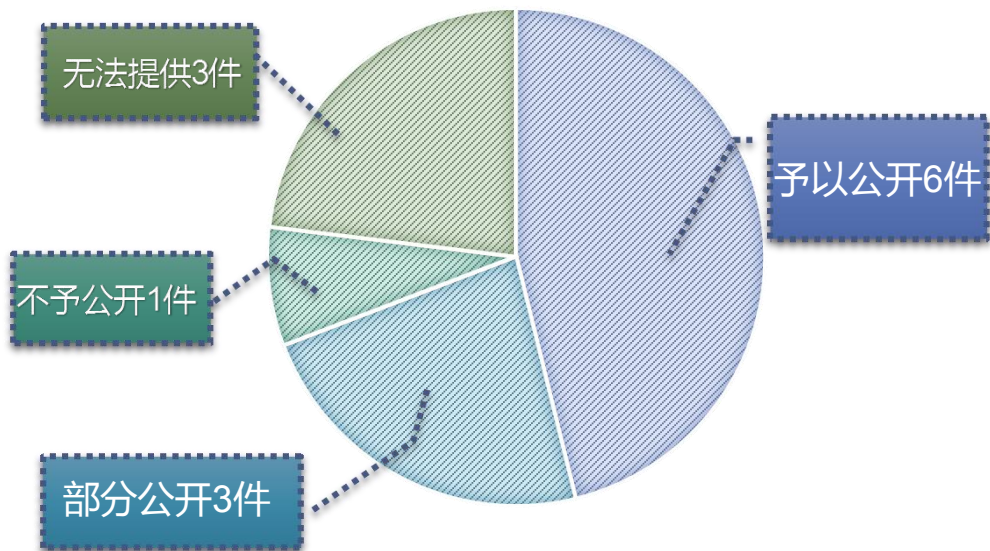


商业企业

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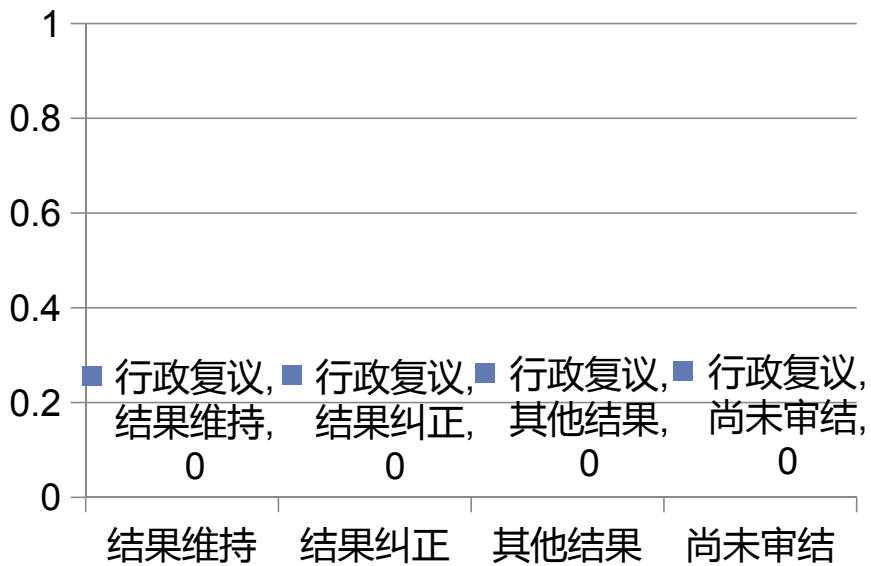
件数

■ 予以公开 ■ 部分公开 ■ 不予公开 ■ 无法提供



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行政复议




行政诉讼



2022年无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



存在的主要问题

- (一) 公开内容还不够完善**
 - (二) 队伍建设还不够有力**
 - (三) 创新亮点还不够突出**
- 

改进情况

对上述问题，我局重点从以下方面改进：

强化信息管理。

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规范内容发布与审核，不断提升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权威性、全面性。

加强队伍建设。

提升经办人员办案能力、沟通技巧和政策熟悉度，引入依申请公开答复合法性审查，推进依申请公开办理标准化、规范化。

探索数字化建设。

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依托数字化改革，拓宽政务公开渠道，整理、分析政务数据，向社会公众及时公开各类工作成果。



舟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普陀分局

2022年12月